

2021 年度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本级)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四、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五、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部门收支预算表

10.政府采购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部门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及宣传方针政策，执行国家规定的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法律法规，执行自治区制定的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政策措施、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工作的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加强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2. 负责统筹安排国拨文化旅游广电系统经费，负责文化旅游广电基础设施项目申报工作。协调管理县属文化旅游广电系统国有资产，调控文化旅游广电经费。

3. 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文化活动，指导、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县文化旅游形象宣传推广。

4. 促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产业交流合作，拟定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广电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市场。

5. 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性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6. 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7. 拟定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重点文物单位的修缮，负责全县范围内文物的普查征集和收藏，协调和指导文物保护工作。

8.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 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10. 承担全县广播电视行业行政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广播电视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做好“户户通”、“村村响”设备的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播出工作。

11. 负责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网吧、KTV、影院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网吧、KTV、影院等市场违法案件，依法进行文化旅游广电行政执法，维护市场秩序。

12. 编制全系统在职干部职工的教育、考核、培训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县图资、群文、艺术、文博、广播电视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负责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行政督察、计划统计等工作。

13. 完成县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部门预算包括：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本级预算。

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行政编制 9 名，事业编制 8 名。实有人员：行政人员 8 名，事业人员 7 名。（实有人员如有变动请说明：行政人员无增减变动；事业人员新增 2 名，退休减少 1 人。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本级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674.6716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74.67163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4.6716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74.671633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18.23163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5.53 万元。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2.1216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62.12163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19.611633 万元，增长 49.3%。

人员经费 345.501633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其中：基本工资 53.64 万元、津贴补贴 71.1588 万元、奖金 50.756833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54.71 万元元、伙食补助费 0 元、绩效工资 21.03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 万元元、离休费 0 元、退休费 59.54 万元、抚恤金 0 元、生活补助 0.78 万元、医疗费 0 元、助学金 0 元、奖励金 0 元、住房公积金

25.38 万元、提租补贴 0 元、购房补贴 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元；

公用经费 16.62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其中：办公费 2 万元、印刷费 0 元、咨询费 0 元、手续费 0 元、水费 0 元、电费 0 元、邮电费 0 元、取暖费 0 元、物业管理费 0 元、差旅费 2.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元、维修（护）费 0.8 万元、租赁费 0 元、会议费 0 元、培训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元、劳务费 0 元、委托业务费 0 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福利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其他交通费 8.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元、专用设备购置 0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312.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312.5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群众文化 2070109 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1090 万元，用于公共文化建设和免费开放、读书看报、设施设备采购等。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0199 安排项目资金 207 万元，用于全域旅游景区建设补贴。文物保护 2070204 安排项目资金 1015.55 万元，用于明长城保护、华严塔等文物保护项目。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54.8 万元,下降 1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1 年预算 2312.5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278.55 万元,增加

123.65%，主要是 2021 年申请中宁县双龙山（石空寺）崖体加固项目和鸣沙洲塔防雷工程。

必须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项说明。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无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无发生；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无发生；公务接待费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压缩公务接待次数和人数。

四、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无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

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五、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汇总所有二级预算单位收支情况）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2674.6716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74.67163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2674.67163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74.671633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674.671633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

元，占 0 %；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2674.671633 万元，占 100 %；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6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49 万元，增长 9.8%。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调入两名事业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0289 平方米，价值 2284.469971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43 万元；车辆 3 辆，价值 40.59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55.5277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897.530333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中宁县文化旅游广电局项目预算支出2312.55万元，涉及11个项目，分别是全域旅游创建、中宁县双龙山石窟（石空寺）崖体抢险加固、鸣沙洲塔防雷项目、公共文化免费开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等。以上项目都设置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项目终了后，根据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按规定需要公开的说明事项）无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 9.部门收支预算表
- 10.政府采购表
-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十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